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南通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通政办发〔2022〕6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部门协同，统筹推进我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工作，决定成立南通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吴新明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陆卫东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童 剑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施 健 市政府副秘书长

尹建勇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赵玉峰 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曹海锋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陈 兵 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曹金海 市财政局局长

曹 军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王开亮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汤葱葱 市市政和园林局局长

赵 国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吴晓春 市水利局局长

高红宇 市商务局局长

徐 荣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瞿永国 市行政审批局局长

秦艳秋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朱桂华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李 俊 市大数据管理局局长、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主任，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主任，市政府信息网络管理中心主任

严迎春 市气象局局长

杨万平 崇川区委副书记、区长

保德林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黄晓峰 江苏南通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党工委副书记，江苏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锡通科技产业园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

丁 锋 南通创新区党工委委员、管理办公室主任

李维贤 江苏省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党工委书记、管理办公室主任

王 智 南通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益平 南通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正午 南通市大数据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市政和园林局，由市政府副秘书长施健、市市政和园林局局长汤葱葱兼任办公室主任，市市政和园林局副局长潘卫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胡国军、大数据管理局副局长缪银山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可根据工作需要，增补其他部门和单位成员参加。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南通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推进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南通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推进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市市政和园林局：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制定南通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试点实施方案；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市级监管系统所需信息收集；开展南通市城市基础设施安全运行智慧监管系统（下称市级监管系统）研究、开发、维护、管理，组织安全风险评估，指导感知设备安装；研究建立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工作机制；指导各县（市、区）开展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

市大数据管理局、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牵头推进数据资源库和数据专题库建设；负责指导市级监管系统和三维全景可视信息系统建设，提供技术支撑；负责市级监管系统、三维全景可视信息系统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平台的衔接。

市发改委：负责将实施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战略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市科技局：负责对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监测与预警关键技术攻关及示范科技项目予以支持。

市工信局：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鼓励本地工业

生产企业开展公共安全相关物联设备的研究制造,推动公共安全产业生态圈建设。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负责三维全景可视信息系统研究、开发、维护、管理;指导各相关单位开展城市生命线底图摸排工作,建设维护城市基础设施基础数据库;负责提供基础地形图。

市公安局: 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打击燃气等城市生命线工程领域危害公共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市财政局: 根据建设管养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负责落实由市财政承担的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维护相关经费。

市住建局(地震局): 牵头做好房屋建筑领域城市生命线相关工作,提供相关信息;指导轨交公司开展城市生命线底图摸排工作,提供轨道交通分布图层等;提供与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相关地震灾害风险信息。

市城市管理局: 负责在职权范围内对破坏城市生命线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配合提供智慧城管系统内城市部件相关信息;配合做好市级监管系统与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的衔接。

市水利局: 负责城市防洪和河道水位科学调度控制等工作;负责开展城市生命线底图摸排工作,提供水系、水文分布图层等。

市商务局：指导各地做好餐饮场所燃气泄漏安全保护装置安装工作，提供相关信息。

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负责市级监管系统与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衔接。

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南通市城市基础设施安全运行智慧市级监管系统立项审批；提供城市生命线领域项目建设的审批信息。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开展压力管道、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法定检验工作，提供法定检验情况信息；配合有关部门制定相关地方标准。

市人防办：负责开展城市生命线底图摸排工作，提供人防设施分布图层等。

市气象局：负责提供与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相关气象灾害风险信息。

崇川区政府、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南通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管委会、南通创新区管理办公室、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办公室：落实属地政府责任，统筹推进本区域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明确牵头部门、建设内容等。

南通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南通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南通大众燃气有限公司、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南通市城市照明管理处：按照统一数据标准，开展城市生命线底图摸排工作；完善提升现有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与市级监管平台对接；负责

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并安装维护智慧监测设备。

南通市大数据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市级监管系统和三维全景可视信息系统的代建单位，负责立项、开发、维护等工作。